

大师不再，
风范依旧，
那段尘封经年的民国记忆……

民国

记忆

教授在当年

张意忠·编著



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出版社
BEIHANG UNIVERSITY PRESS

前言

歌德说过：“伟大人物的处境比别人更糟，因为平庸的人既然无法跟他们相比，便睁大眼睛盯住他们不放。”几十年过去了，我们还是关注着民国教授，当然我们不是出于狭隘之心，而是出于仰视和敬慕。那个时代的教授，其学养的深厚与道德的示范是后人难以企及的。故欲通过梳理历史积淀下来的史料与点滴记录，以展现民国教授学问渊博、天真烂漫、机智活泼、幽默风趣的内在素养和人间情怀。本书遴选的16位民国教授（按照出生的先后顺序排列），都是出类拔萃，卓尔不群的智者；都是人中之龙，令我们多了一份关切与期盼。

辜鸿铭精通9种语言，获13个博士学位。辜鸿铭的背书功夫令人汗颜，他是将《论语》、《中庸》用英文和德文翻译到西方的第一人。辜鸿铭穿长袍马褂，脑后拖着长辫，是保守的凭证与象征，是国人讥嘲的小丑；但是，面对洋人，辜鸿铭敢于横眉冷对，调侃、嬉笑怒骂，倒读德文报纸，调侃外国政要名人，为国人争得了不少面子。辜鸿铭上课不带讲义，多种语言，随口而出，洋洋洒洒，滔滔不绝。辜鸿铭有偏爱女人小脚的怪癖，妻子是“兴奋剂”，爱妾是“安眠药”，手握小脚，助其写作，催他入眠。辜鸿铭恃才傲物，好骂善辩，出语尖酸刻薄，骂遍天下强梁。

王国维曾任南书房行走、溥仪帝师、清华国学研究院导师。其《人间词话》是一部东西合璧的杰作，而他是典型的外貌与学问不匹配。王国维和罗振玉曾经是莫逆之交，因政治走向和儿女姻缘而分道扬镳。王国维为何投湖自杀，学者众说纷纭。

黄侃有名士风范，性格刚烈，行为怪诞，拜寿要磕头。逾越师生

人伦，与多名女子有染。他的国学是数一数二的，可是他的脾气和他的学问成正比。他治学严谨，提出“年五十，当著书”。他每次授课，讲到紧要精彩处，则戛然而止。他自建房子，藏书满屋，怡然自乐。黄侃是和校方有下雨不来、降雪不来、刮风不来约定的“三不来教授”。

钱玄同是性情中人，一生恃才傲物。在北大任教，上课点名从不看学生，只用笔在点名簿上一竖到底，算是全到；从不考试，亦不改考卷，批定成绩，便按点名册的先后，起评 60 分、61 分……钱玄同因找周树人约稿，便有了鲁迅这个名字。钱玄同善谈、幽默。

刘文典上课很有个性，举手投足不失学者风范。他狂傲不羁，称古今真懂《庄子》者，两个半人而已：庄子、刘文典，半个是冯友兰。刘文典头角峥嵘，桀骜不驯，顶撞蒋介石而被羁押。刘文典拒绝出任日伪政府伪职，新中国成立前夕放弃到美国的签证与机票，不愿离开祖国。

陈寅恪海外留学 18 年，既没获得学士学位，也没有炫耀世人的博士桂冠，但这并不妨碍他成为名闻遐迩的权威学者。陈寅恪享有“盖世奇才”的赞誉，精通近 20 个国家的语言，在语言学、史学、佛学等多领域都有极高的造诣。36 岁任清华国学研究院导师。陈寅恪上课有“三不讲”，幽默风趣，听课的教授远比学生多，教室一换再换。陈寅恪具有独立之人格、自由之精神，不吃日军面粉，拒绝台湾提供的优厚待遇，不愿担任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所长。“文革”时成为“寂寞销魂人”，含冤离世。

刘半农中学肄业后任北大教授，发奋攻读博士。为了促进新文化运动，刘半农与好友钱玄同演“双簧”，倡导第三人称“她”。与章太炎对话文言文，与学生台静农提名鲁迅为诺贝尔文学奖候选人、成立“文物维护会”。与鲁迅有隔阂，采访妓女赛金花，一时轰动。

胡适是“新文化中旧道德的楷模，旧伦理中新思想的师表”（蒋

介石语)。胡适担任驻美大使，争取美国支持中国抗战。蒋介石两次请胡适当总统，最终都没有当上。胡适资助过林语堂等众多名人，与小商贩为友。胡适有一本“鸳鸯谱”，赵元任和杨步伟、沈从文和张兆和、徐志摩与陆小曼等都是由他牵线作伐或主婚的。胡适有爱名、爱面子的弱点，怕老婆，有了初恋情人不能结合，有了婚外恋而不敢离婚。

吴宓留学哈佛大学，因学问超群，被称为哈佛三杰之一。“文革”期间冒险“偷书”。吴宓系清华国学研究院导师，以学识渊博，治学严谨而闻名。吴宓誓死不去台湾。他生活简朴，资助穷人。吴宓浪漫、多情，一生总在追求女性，随时随地用情。

金岳霖是个顽童哲学家，以斗鸡为乐，幽默风趣。他大智若愚，忘记自己姓名。按照毛泽东的吩咐，他每天坐着平板三轮车到王府井大街上接触社会，成为一道奇特的风景线。他对林徽因痴情不改，与林徽因比邻而居，终身未婚。临终前断断续续地呼唤着林徽因的英文名字。

傅斯年是新文化运动和五四爱国运动的风云人物，一个敢说敢骂的山东汉子，富有“才气”，是北大的“功狗”。他是最能做学问，同时又是最能办事、最有组织才干的天生领袖人物。傅斯年有骨气，他虽热心于社会活动，却始终不肯沦为政客，一直保持着自由知识分子的本色。他不畏权贵，敢于与人决斗，炮轰腐败透顶的两任行政院长孔祥熙和宋子文。跟蒋介石讲话，坐在沙发上，跷着二郎腿，叼着烟斗，指手画脚。任北大校长时拒收伪教员，开除周作人等名教授。

徐志摩从小接受良好的教育，国学功底深厚。海外留学因与林徽因相识、相离而有了《再别康桥》，风靡一时。徐志摩上课别具一格，海阔天空，情趣横溢，诗意盎然。徐志摩因移情于林徽因而与张幼仪离婚。徐志摩与泰戈尔是忘年交，与乞丐为伍，爱友如命，陪蒋百里坐牢。

朱自清治学严谨，就蝉鸣与否求教于专家。他具有民族气节，参与爱国学生运动，掩护进步学生，反对解散民盟，宁死不吃“美国救济粮”。朱自清撰文表达对亡妻的哀思，一再谢绝续弦。朱自清因矮矮胖胖的形象、难懂的口音和穿着的土气，一度想离开讲台。其性格温文儒雅，心气平和。

沈从文小时候因逃学而被老师罚跪，报考北大落榜而成旁听生，成为西南联大没有学位的教授。沈从文追不到自己的学生——有校花之称的张兆和，便请胡适做媒。沈从文有风流的一面，因婚外恋情人高青子而烦恼，求教于林徽因。因字体误会而与鲁迅产生隔阂。沈从文写过“艳情小说”，“文革”中替“现代女性”搓洗月经棉，向江青写过求助信。

林徽因在文学、艺术、建筑乃至哲学上都有很深的修养，一生写过几十首诗，参加过新中国国徽的设计。林徽因是让徐志摩神魂颠倒的情人，让金岳霖如沐春风的朋友，更是梁思成患难与共的妻子。林徽因的“太太的客厅”，一时名流云集。

钱钟书博涉古今、融通中外。他以读书为乐，“横扫清华图书馆”，做牛津“书虫”，其洋文之精准、学问之高雅，着实吓着了外国人。钱钟书是个幽默大师，健谈善辩，口若悬河，舌璨莲花，令人捧腹大笑。钱钟书淡泊名利，视金钱如粪土，谢绝一切应酬。钱钟书病逝，时任总书记江泽民亲自打来电话、法国总统希拉克写来吊唁信，对钱老的逝世表示深切的哀悼。

回首这些民国教授的旧年往事，似乎历历在目，原来他们的生活竟如此精彩绝伦！每一位教授都是一部内容驳杂、耐人寻味的奇书，似陈年老酒，常品常新，回味无穷。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民国记忆:教授在当年 / 张意忠编著. --北京:
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出版社, 2011.4
ISBN 978-7-5124-0378-9

I. ①民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教授-生平事迹-中国-民国 IV. ①K825.4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040374号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民国记忆:教授在当年

张意忠 编著

责任编辑 胡性慧

*

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7 号(邮编 100191) <http://www.buaapress.com.cn>

发行部电话: (010)82317024 传真: (010)82328026

读者信箱: bhpress@263.net 邮购电话: (010)82316936

——有限公司印装 各地书店经销

*

开本: 706×1010 1/16 印张: 17 字数: 323 千字

2011 年 4 月第 1 版 201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124-0378-9 定价: 34.00 元

民国记忆

教授在当年

张意忠 编著

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出版社
BEIHANG UNIVERSITY PRESS

目录



辜鸿铭

戴一顶干净的红结黑瓜皮小帽，将一头灰黄的头发夹杂着红丝线仔细编好，套上长袍马褂，脚蹬一双平底布鞋，出现在讲台上，伸手拣一根粉笔，辫子一抛，便在黑板上写下自己的名字——辜鸿铭。

/ 11 /



王国维

身高 1.65 米左右，瘦瘦的，戴西瓜皮帽子，穿马褂、长衫，脑后的那根辫子一直都在。至老也没有剪掉作为时代象征的辫子。外形守旧，内心治学的方法却是唯物的——这就是王国维。

/ 19 /



黄 侃

在北大任教时，常常身穿蓝缎子团花长袍，黑缎子马褂，头戴一顶黑绒瓜皮帽，腰间露出一条白绸带——黄侃。

/ 36 /



钱玄同

身材不高，戴着近视眼镜；夏天穿件竹布长衫，腋下夹一个黑皮包。他走到哪里，哪里就响起了高谈阔论的声音——钱玄同。

/ 47 /



刘文典

一位憔悴可怕的人物。看啊，四角式的平头罩上寸把长的黑发，消瘦的脸孔安着一对没有精神的眼睛，两颧高耸，双颊深陷；长头高举兮如望空之孤鹤，肌肤瘦黄兮似僻谷之老衲……状貌如此，声音呢？既尖锐兮又无力，初如饥鼠兮终类寒猿——刘文典。

/59/



陈寅恪

穿着皮袍，外面罩以蓝布大褂青布马褂，头上戴着一顶两旁有遮耳的皮帽，腿上着棉裤，足下蹬着棉鞋，右手抱着一个蓝布大包袱，走路一高一下，相貌稀奇古怪的纯粹国货式的老先生——陈寅恪。

/69/



刘半农

个子不高，身体结实，状貌英俊，头又大又方，眼有芒角，两眼亮而有神，性果毅，耐劳苦。一见即知是个精明刚毅的人物——刘半农。

/91/



胡适

衣着比较简单，在国内不穿西装，平时穿的是长衫，夏天是仿绸裤褂、仿绸长衫，脚上穿的是丝袜、皮鞋，衣服料子多是一般棉布、仿绸、呢、毛皮等，没有很值钱的衣服；夏天一顶巴拿马草帽，春秋冬季都戴礼帽；谈不上朴素，也并不华丽，只是穿得整齐干净，保持学者派头而已——胡适。

/109/



吴宓

头又瘦削，又苍白，形如炸弹，而且似乎就要爆炸。胡须时有迸出毛孔欲蔓延全脸之势，但每天清晨总是被规规矩矩地刮得干干净净。他的脸上七褶八皱，颧骨高高突起，两腮深深陷入，两眼盯着你跟烧红了的小煤块一样——这一切，都高踞在比常人高半倍的颈胎上，那清瘦的身躯，硬邦邦，直挺挺，恰似一根钢棍——吴宓。

/ 126/



金岳霖

身材相当高大，经常穿一件烟草黄色的麂皮夹克，天冷了就在里面围一条很长的驼色的羊绒围巾。微仰着脑袋，深一脚浅一脚地在联大新校舍的一条土路上走着——金岳霖。

/ 144/



傅斯年

一个肥头胖耳的大块头，一头蓬松的乱发，一副罗克式的大眼镜。他经常穿着那时最流行的大翻领 ABC 衬衫，不打领带，外面罩上一套哗叽西装。那副容貌，说起来就是那类不修边幅的典型，但却显示了与众不同的风度。他似乎永远是那么满头大汗，跟你说不上三句话，便要掏出一方洁白的手巾，揩抹他的汗珠——傅斯年。

/ 154/



徐志摩

外貌英俊潇洒、风流倜傥，才情四射、智慧满怀——徐志摩。

/ 172/



朱自清

身材不高，白白的脸上戴着一副眼镜，显得文雅正气，但脚下却穿着一双老式的双梁子布鞋，又显得有一些土气。人长得结实，很憨厚的样子——朱自清。

/ 189/



沈从文

个子不高，体态匀称，穿一件灰色线呢长衫，戴一副近视眼镜，文质彬彬，丝毫看不出从小当兵、沅湘漂泊的生活痕迹；讲一口带湖南口音的普通话，安详和蔼，轻言细语，讲课犹如与朋友谈心，完全没有传统课堂教学严肃刻板的习气——沈从文。

/ 203/



林徽因

她风华绝代，才情横溢。她的美貌为世人艳羡，她的成就为世人瞩目，她的爱情故事为世人津津乐道……她的一生就像一曲天籁之音，虽来自人间，却如天响，流畅、激荡、悦耳、甜美——林徽因。

/ 225/



钱钟书

戴着眼镜、西装革履、颇具绅士风度的年轻人。他还是个幽默大师，健谈善辩，口若悬河，舌绽莲花，隽思妙语，常常令人捧腹大笑——钱钟书。

/ 239/

参考文献

/ 258/

辜鸿铭

戴一顶干净的红结黑瓜皮小帽，将一头灰黄的头发夹杂着红丝线仔细编好，套上长袍马褂，脚踏一双平底布鞋，出现在讲台上，伸手拣一根粉笔，辫子一抛，便在黑板上写下自己的名字——辜鸿铭。

辜鸿铭（1857-1928年），名汤生，福建同安人。自幼赴英留学，精通英、法、德、拉丁、希腊、马来亚等9种语言，获13个博士学位。中国近代著名的政论家、翻译家和学者。第一个将中国的《论语》、《中庸》用英文和德文翻译到西方，受到西方学术界的好评。曾被清政府授予进士功名，仅排在学者严复之后。在西方人眼里，辜鸿铭与印度的泰戈尔不分伯仲，被视为东方的代言人、圣哲，更有甚者说“到北京可以不看紫禁城，不可以不看辜鸿铭”。而在国人的眼中，历史留给他的境遇是何等尴尬。他那根辫子是“顽固”、“保守”和“怪诞”的凭证和象征，其人亦成为任人讥嘲的小丑。他自诩“是老大中华的末了一个代表”。他曾幽默地对凌叔华说自己是“生在南洋，学在西洋，婚在东洋，仕在北洋”。

一、语言天赋

辜鸿铭享誉中外，主要得益于他的语言天分。除了母语和马来语，辜鸿铭通晓英、德、法、意、日语和拉丁、希腊两门古语，俄语也略通一点。他正是凭借着非凡的语言奇才，向西方社会翻译介绍中国传统文化。其著作大多以英文写成，且完稿后，又多以拉丁文命名，那古色古香的感觉，对西方读者更有吸引力。所以，现代西方著名汉学者所写的关于中国的书，凡提到辜鸿铭时，都一致推崇他的英文水平。

辜鸿铭诞生在马来半岛的一个槟榔屿。当时，他的父亲辜紫云帮助英商福伯斯·

大师不再，
风范依旧，
那段尘封经年的民国记忆……

布朗经营着一个橡胶园，担任总管，善于管理，又特别忠于主人，深得布朗夫妇赏识。他的母亲是一位碧眼高鼻的葡萄牙人后裔。辜鸿铭深眼隆鼻、脸部轮廓分明的相貌，明显带有母亲的烙印。辜鸿铭是辜紫云的次子，由于布朗夫妇没有生育，又特别喜欢聪明机灵的辜鸿铭，在他们的再三请求下，辜紫云同意将辜鸿铭过继给这对英国夫妇。岁月如流。义父布朗年事已高，因思乡心切，决定带辜鸿铭回苏格兰去。1867年，10岁的辜鸿铭跟随义父布朗从南洋马来半岛前往英国爱丁堡，以背诵弥尔顿的《失乐园》开始西学。义父开讲，他跟着背，总共六千五百多行的无韵诗，他很快就背得滚瓜烂熟。接着，他又背熟了《复乐园》等伟大诗篇。多年后，辜鸿铭的老友梁敦彦听说他60多岁还能一字不落地背诵《失乐园》，就直言道，如果现在你年轻20多岁，我信，可你已这把年纪了，说说还行，不背也罢。老辜当即从架上取下一本《失乐园》，以一口流利的英语，一字不差流水般地背将起来。在爱丁堡，辜鸿铭爷俩边讲边背地背熟了莎士比亚戏剧，又开始背诵歌德的《浮士德》。那时，辜鸿铭不懂德语。布朗就说一句，辜鸿铭照着背一句。老少二人在手舞足蹈中，叽里呱啦地把这部《浮士德》背熟。布朗再逐字逐句讲解，时而德语，时而英语，父子俩谈笑风生、意趣盎然，《浮士德》也就装进了辜鸿铭的脑海。一年后，辜鸿铭就读于爱丁堡

大学。以后，又求学德国莱比锡、法国巴黎，接受西洋正式教学，终成精通西学之人。单单语言一门，就通晓九种。辜鸿铭回忆说，自己学希腊文，不知哭了多少次，但还是坚持背下去……背到后来，不但希腊文、拉丁文，就是其他各国语言、文字，



青年时代在英国生活的辜鸿铭

也一学就会。然而，对于精通西学的辜鸿铭来说，那时，中国传统文化对他却是个弱项。《辜鸿铭传》载，1885年辜鸿铭回国，任职张之洞幕府。张之洞寿诞之日，辜鸿铭有幸与一代名儒沈曾植会面。27岁的辜鸿铭大谈西学。沈曾植慨然叹道：“你说的话，我都

懂。你要懂我的话，还得读20年中国书。”一晃20年下来，又是张之洞生日那天，辜鸿铭与沈曾植再次在张府会面。辜鸿铭请差役将张之洞的藏书搬至前厅，沈曾植问他搬书干什么，辜鸿铭答道：“请教前辈，哪部书前辈能背，我不能背？前辈懂，我不懂？”沈曾植知其意思，说：“我知道你能背能懂了……”由此可见，辜鸿铭在幕府的20年中，一边忙于繁杂的事务，一边在张之洞的悉心教授之下，从最基本的《三字经》背起，到千家诗、四书五经，到自号“汉滨读易者”，到成为一个研读《易经》的“读易老人”。正是凭借这了得的背书功夫，日后，在北大的讲台上，辜鸿铭不带讲义、不带教材授课，一会儿英语，一会儿法语、德语、拉丁语、希腊语……引经据典，旁征博引，兴之所至，随口而出，洋洋洒洒，滔滔不绝。学生们无不佩服得五体投地。然而，就是这个“在西洋人中间走红”的才华出众之人，在当时的国人眼中却是个怪人：怪在终生穿长袍马褂，怪在留小辫子，怪在自诩为大帝国的最后一根辫子，还怪在娶妾、逛妓院……人非圣贤，孰能无过。辜鸿铭纵然有着种种的怪，而在学问一事上，他的背书怪才“点石成金”般地成就了他学贯中西的文学才华，这点却是值得称道的。

辜鸿铭的语言天赋，在近代中国无人能比。有一位名叫鄂方智的西方主教，在谈及辜鸿铭的英文造诣时曾说道：“他用英文所写的文章，以英国人看来，可以和维多利亚时代任何大文豪的作品相比拼，且毫无逊色之感。”以英文从事著述、饮誉中西的著名学者兼现代作家林语堂先生，对辜鸿铭杰出的英文才能极表钦佩。他认为，在我中国人中，“辜鸿铭的英文文字，确乎超越出众，凡二百年来，未见有出其右者。不论其造词还是用事功夫，皆属上乘而无可疑问。”同样，英文熟练的“中华民国”之父孙中山先生也认为：在近代中国，谈得上真正通晓英文的只有三个半人，第一个是辜鸿铭，长于英国文学；第二个是伍朝枢，长于英语公牍；第三个是陈友仁，长于英国国情；至于那半个，他没有说，有人说，这可能是指近代著名学者型外交家王宠惠先生；也有人分析认为，可能是指孙中山自己。

1889年，俄罗斯皇太子与希腊王子结伴同游中国，他们一行来到武汉。时任湖广总督张之洞为尽地主之谊，带着几个僚属前来迎接。辜鸿铭随同担任翻译。相见之后，俄皇太子用法语与张之洞交谈，而辜鸿铭则流利准确地予以翻译。随后，张之洞在晴川阁宴请俄皇太子、希腊王子一行。席间，俄皇太子又改用俄语，与希腊王子窃窃私语，对菜肴的卫生表示质疑。他们刚刚说完，只见辜鸿铭转过身来，笑着用俄语告诉他们，这些菜肴既新鲜又卫生，还望你们放心食用。听罢，他们的脸上立刻现出惊讶之色。宴毕，张之洞掏出鼻烟壶嗅吸，希腊王子不知何物，情不自禁地用希腊语问俄皇太子，没想到，辜鸿铭立即翻译给张之洞听，并把鼻烟壶拿来，

递给希腊王子，又用希腊语告诉他使用的方法。他们听着一个东方人同时流利地操几国语言，顿时惊异得瞠目结舌。后来，当他们得知辜鸿铭的强项还不是这些语种时，更是佩服得五体投地。俄皇太子在离开武汉时，郑重其事地向辜鸿铭发出邀请，希望他有机会游历俄罗斯。俄皇太子还将一块刻有皇冠的金表赠与辜鸿铭。武汉之行给俄皇太子留下深刻的印象，他逢人便说：“在武汉见张总督，那位翻译辜先生所通语言之多，是我遍历各国所难以找到的奇才。”开始的那种傲慢之气一扫而光。

辜鸿铭能够用熟练又流利的德语来演说和写作。德国一学者曾经对人说，辜鸿铭是“第一个我可以用地道的德语与之交谈的中国人。”关于此点，也有一段趣事：辜鸿铭在欧洲留学时，有一天他乘坐从维也纳到柏林的火车，因路途疲劳，他顺手拿起一张报纸盖住脸，闭着眼睛在那里养神。这时，对面空位上来了3个神气十足的德国青年。他们刚一坐定就对辜鸿铭进行品头论足：“瞧那个中国佬，连报纸都拿倒了，自以为还蛮像那么回事。他这到底做给谁看，这儿又不是中国。”他们以为辜鸿铭不懂德语，说完后就忘乎所以地大笑。这时，只见辜鸿铭懒洋洋地抬起头，悠闲而又庄重地吐出一串字正腔圆的德语：“你们的德国文字这玩意儿太简单了，若不倒过来看，还有什么意思？甭说报纸上这通俗的玩意儿，就是你们圣人歌德的《浮士德》，我也能给你们背个一字不差。”末了，辜鸿铭还引用歌德的语录，教训他们该如何尊重人，羞得这3个德国小伙子面红耳赤，一个个趁火车到站赶紧溜了。

英国作家毛姆来华访问时，对辜鸿铭说：“中国好多典籍，如四书五经，可惜没有译成英文。”辜鸿铭略为思索，说：“不对，这些书在一百多年前已经有英文译本。”毛姆开始不信，辜鸿铭说：“我家就有手抄本，回去找一下，过两天拿给你。”毛姆高兴极了。三天后，辜鸿铭果然拿来英、法、德译文的四书译本，毛姆心服口服。当然，他绝不会想到，这些书是辜鸿铭在这三天翻译的。

二、“兴奋剂”与“安眠药”

辜鸿铭虽然自小接受西方教育，但思想和生活上却固守封建传统，辛亥革命后还身穿长袍马褂，脑后拖着一条长辫子。更加有趣的是，他偏爱女人的小脚成癖。他有一套奇谈怪论：三寸金莲走起路来婀娜多姿，会产生柳腰款摆的媚态，那小脚会撩起男人的遐想。他认为女人奇绝之处全在小脚。他还有一套品味小脚的七字诀：瘦、小、尖、弯、委、软、正。其正室夫人淑姑，出身名门闺秀，自幼缠就一双羊

蹄般的小脚，辜鸿铭对妻子的这双小脚视为至宝，让她脱去鞋袜，把小脚伸到他的面前让他赏玩，甚至用鼻子去闻脚上的臭味（肉香），经常捏捏、摸摸、玩玩、嗅嗅，爱不释手，他觉得这是“兴奋剂”。据说辜鸿铭每当遇到不称心的事，都是从夫人小脚上得到解脱的。尤其是动脑筋写文章的时候，他更是把夫人叫到身边，叫她脱下鞋子，解开裹脚布，一边用手摸弄，一边将鼻子凑到小脚上嗅嗅，口中念念有词，啧啧称赞。说也奇怪，这时，他就文思泉涌，下笔千言，一挥而就。辜鸿铭十分欣赏淑姑的“三寸金莲”，还吟诗赞美：春云重裹避金灯，自缚如蚕感不胜。只为琼钩郎喜瘦，几番缣约小于菱。他的这一癖好，竟引出一段荒诞的笑话。有一次，辜鸿铭到他一个姓高的学生家里去时，看见给他开门的是一位十五六岁的丫头。那丫头虽说不上漂亮，但也娇小可爱。也许是这个丫头好几天没洗脚的缘故，一进门，一股辜鸿铭所熟悉并令他非常喜爱的“异味”扑鼻而来，美得他一连好几天都往学生家里跑，对小丫头赞不绝口，并给学生写了一副古人集句：古董先生谁似我，落花时节又逢君！这位学生悟出先生是喜欢上了小丫头，想得到这个丫头，有心讨位姨太太，于是当面决定把小丫头送给老师。下午行礼之前，高氏家人把小丫头浑身上下洗了一遍又一遍。当他们欢欢喜喜地把小丫头好好收拾了一番，径直送到了老师家，辜鸿铭提起丫头的小脚，嗅不到一丝肉香（臭味），兴味索然，差人把丫头送了回去，并附一信，只书四字：“完璧归赵。”原来，辜鸿铭将小丫头迎接进屋后，就直接把她带进卧室，然后抱起她的小脚就闻。谁知他所喜欢的那种味道荡然无存，不禁大失所望。辜鸿铭的学生对老师一会儿要娶妾、一会儿又退妾的行为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，一点也搞不清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。后经师母的点化他才知道，原来老师所喜欢的是那小丫头几天没洗脚的“异味”。

辜鸿铭完成纳妾心愿，娶了日本大阪姑娘吉田贞子。贞子漂亮、温柔，只是大脚。他把贞子当做“镇静剂”，只要陪他睡觉。辜鸿铭日后声言：“我的一生有如此之建树，原因只有一条，就是我有‘兴奋剂’和‘安眠药’（镇静剂）日夜陪伴着我。”淑姑是位知书达理的贤内助，对丈夫的这种“小脚怪癖”，虽然开始时很不自在，但久而久之，也就温顺地顺从了。但令她烦恼的是，裹脚布缠在小脚上，既不方便，又不卫生，心想，如果有双贴肉的小脚袜子，就好了。她把把这个想法告诉丈夫。于是，辜鸿铭猛然想起，上海有月南洋袜厂，何不为妻定做几双小脚袜子。于是，他从北平（京）千里迢迢专程来到上海。南洋老板余乾初，见是大名鼎鼎的辜鸿铭先生，自然格外巴结，不仅满口答应“量足制袜”，而且还特地染了多种色彩的纱线，把小脚袜做得五彩缤纷。辜鸿铭看了，赞不绝口地说：“妙哉，金莲袜也！”余乾初一听，正中下怀，就顺水推舟地拿出文房四宝，恳请留下墨宝。辜鸿铭正在

兴头上，自然满口答应。当即挥毫写下了“金莲袜”三个遒劲大字。落款“辜鸿铭”。余乾初如获至宝，用镜框悬挂在店堂上，以招揽顾客。

辜鸿铭拥有娇妻美妾，总以现身说法向友人宣传一夫多妻的好处。每说到纳妾，他兴致特高，妙语连珠。一次，一个社交界很活跃的英籍贵妇在宴会上问辜鸿铭：“辜先生，您曾为中国的纳妾制辩护。可是从普遍的人性来说，为什么一个男人可以娶许多女人，而女人则不可以反过来有很多男人呢？”不料辜鸿铭答：“男人好比是茶壶，女人恰如是茶杯，夫人见过一把茶壶配四只茶杯，可曾见过一只茶杯配四把茶壶的？”此言一出，贵妇人无言以对，在场的人更是笑得前仰后合，大叫其辩妙不可言。辜鸿铭有关“茶壶茶杯”的理论，在当时流传很广。陆小曼和徐志摩结婚后，因担心丈夫用情不专，曾对徐志摩立下规矩：“志摩，你可不能拿辜老先生的譬喻来做风流的借口。你要知道，你不是我的茶壶，乃是我的牙刷；茶壶可以数人公用，牙刷只允许个人私使。我今后只用你这只牙刷来刷牙，你也不能再拿别的茶杯来解渴！”可见，辜鸿铭这句名言在当时有多大的威力。

尽管辜鸿铭与其日本夫人和中国夫人相处得都很和睦，在家里也不像普遍的中国男人那样喜欢颐指气使，作威作福，但他脑子里并没有女权的影子，他对女性的轻视往往出之以诙谐。譬如他用拆字法将“妾”字解释为“立女”，妾者靠手也，所以供男人倦时作手靠也。他曾将此说告诉两位美国女子，对方立刻加以驳斥：“岂有此理！照你这么说，女子倦时又何尝不可将男子作为手靠？男子既可多妾多手靠，女子何以不可多夫？”她们甚为得意，以为这样子就可轻易驳倒辜鸿铭，使他理屈词穷，哑口无言，她们太低估自己的对手了。辜鸿铭果然拿出他的撒手锏。他还在北京大饭店的宴会上戏弄过一位英籍贵妇。那位贵妇跟他搭讪：“听说你一向主张男人可以置妾，照理来说，女人也可以多招夫婿了。”辜鸿铭大摇其尖尖的脑袋瓜，连声否定：“不行不行！论情不合，说理不通，对事有悖，于法不容！”那位英籍贵妇正要提出质询，辜鸿铭又反问道：“夫人代步是用黄包车？还是用汽车？”她据实相告：“用汽车。”辜鸿铭于是不慌不忙地说：“汽车有四个轮胎，府上备有几副打气筒？”此语一出，哄堂大笑，那位英籍贵妇顿时败下阵来，面红耳赤，很是懊丧。事实上，辜鸿铭也受惠于纳妾制度。用辜鸿铭自己的话说就是：“吾妻淑姑，是我的‘兴奋剂’；爱妾贞子，乃是我的‘安眠药’。此两佳人，一可助我写作，一可催我入眠，皆吾须臾不可离也。”对此，康有为先生还写了一语双关“知足常乐”的条幅赠与辜鸿铭。